

议价协议

关于申请执行人安永正与被执行人王海娜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申请执行人安永正与被执行人王海娜对新乐市人民法院查封的被执行人王海娜与其丈夫贾振军（已故）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共同共有的登记在张兵团名下位于新乐市市区长寿路 266 号恒达. 孔雀城 1-3-701 室房产一套，达成以下协议：

申请执行人安永正与被执行人王海娜协商对被执行人王海娜所有的位于新乐市市区长寿路 266 号恒达. 孔雀城 1-3-701 室房产作价 700000 元（柒拾万元整）进行网络司法拍卖，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均同意此议价协议，对此协议所议的价格均无异议。

对此协议无异议

申请人：安永正

被执行人：王海娜

2021年5月6日